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实际到会董事 9 名，副董事长梁宇请假，委托董事朱琬瑜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参会人数符合法定开会条件。公司 6 名监事以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本次会议。

1.3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董事长黄子励先生、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李亚光先生及财务部门负责人徐函女士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5 经董事会审议的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83.02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银行，以下简称“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GUANGZHOU CO., LTD (简称 BANK OF GUANGZHOU)

法定代表人：黄子励

注册及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邮政编码：510623

联系电话：020-28302955

传 真：020-28302000

电子邮箱：dshbgs@gzcb.com.cn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gzcb.com.cn>

§ 3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3.1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8,159,005.54	7,001,962.12	7,123,876.33
营业利润	3,740,239.93	3,781,745.36	4,012,280.88
利润总额	3,851,524.93	3,850,601.35	4,016,164.80
净利润	3,220,353.05	3,163,300.42	3,162,415.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0,353.05	3,163,300.42	3,162,415.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6,889.30	3,111,658.42	3,159,50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84,732.25)	27,966,510.14	29,911,314.01
规模指标			
资产总额	440,152,066.06	444,507,240.16	415,192,338.15
负债总额	416,596,634.84	422,835,343.13	395,379,670.86
股东权益	23,555,431.22	21,671,897.03	19,812,667.30
资本净额	30,453,435.50	22,371,594.30	20,436,597.90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247,111,451.70	195,276,242.30	191,435,825.30
每股数据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8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8	0.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4	2.61	2.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6.95)	3.37	3.60

注：2016 年度报告披露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194,316.51 千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 元/股。2017 年，根据年度审计报告期初调整修正。

3.2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盈利能力指标			
加权总资产收益率	0.73	0.74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4	15.25	16.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7	15.00	16.87
资本充足率指标			
资本充足率	12.32	11.46	10.68
一级资本充足率	9.58	10.98	10.3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8	10.98	10.34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36	1.36	0.91
拨备覆盖率	162.63	150.24	152.47
其他指标			
成本收入比	33.57	28.75	25.92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合计）	56.96	54.95	59.78
拨贷比	2.21	2.04	1.40
存贷比	60.16	53.12	54.1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1.66	3.18	8.8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10.91	13.48	21.4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9.21	19.32	58.2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60.70	82.00	141.09

注：1. 2015、2016 年度报告披露不良贷款率为 0.90%和 1.35%，现根据调整后贷款总额（扣除贴现利息）统计口径修正；

2. 资产质量指标按照监管报表口径填列；

3.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贷款总额；

4.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贷款总额；

5.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6.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3.3 报告期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的相关规定，计量流动性覆盖率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6,605,909.30
净现金流出	39,408,698.40
流动性覆盖率（%）	118.26

3.4 报告期杠杆率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计量的杠杆率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一级资本净额	23,675,543.1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466,940,215.00
杠杆率（%）	5.07

§ 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1 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2017 年，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创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二次转型”各项工作，推动全行实现稳健经营和持续发展。

聚焦业务协调发展，经营指标稳中向好。本行将稳增长作为首要任务，围绕年度经营目标，主动调整资产负债和业务结构，细化分解考核任务，确保实现平稳增长。年末总资产 4401.52 亿元，同比减少 43.55 亿元，降幅 0.98%；各项存款余额 2815.85 亿元，同比增加 254.71 亿元，增幅 9.95%；各项贷款余额 1694.11 亿元，同比增加 333.58 亿元，增幅 24.52%；实现利润总额 38.52 亿元，净利润 32.20 亿元；每股收益 0.39 元，每股净资产 2.84 元。中间业务实现净收入 19.06 亿元，同比增加 7.22 亿元，增幅 60.94%。各项监管指标保持达标，资本充足率 12.32%，一级资本充足率 9.58%，不良贷款率 1.36%，拨备覆盖率 162.63%。

纵深推动二次转型，管理效率明显提升。2017 年是本公司二次转型开局之年，经过一年的运行，转型效果逐步显现。对公、零售、金融市场三大业务板块基本实现条线化经营，在财务资源分配、人员管理和业绩考核等方面有效缩短业务管理半径，经营效率得到明显改善；按照贴近市场的原则，健全业务审批差别化授权机制，建立对创新业务的专项授信审批机制，优化业务审批流程，有效提升业务审批管理效率；重塑市场化激励机制，完善考核机制和薪酬激励机制，实现总行中后台部门绩效考核全覆盖，确保短期利润和长期收益相协调、客户和渠道并重，增强薪酬市场竞争力水平。

落实国家宏观调控，增强服务实体经济实力。本公司持续加大支持地方经济建设力度，提升

对基础设施建设的金融支持，整合项目贷款、融资租赁、基金、信托等融资模式，为重大项目提供“投行加商行”、“融资加融智”的全流程服务；把握“一带一路”政策机遇，大力支持广东自贸区建设，积极开展产品创新，为平行汽车进出口企业提供大额授信资金支持；持续加大中小企业支持力度，成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推出“科技贷”、“知易贷”等系列产品，探索金融服务新模式，为广州地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有针对性的特色金融服务和产品。

丰富产品结构与服务渠道，提升客户满意度。本公司持续加大服务客户力度，逐步建立以广银优贷为拳头产品，以房易贷等系列产品为辅助产品，以功能完备的传统个贷产品为基底的全新产品链；成立消费金融中心、直销银行中心，启动智慧银行项目建设，深入推进与第三方平台的业务合作；推动信用卡中心开展线上场景消费金融业务，拓展微信银行增值业务及智能客服等功能，推出手机银行云闪付、银联二维码支付业务，持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

强化全面风险管理，风险管控不断提升。本公司以“建规章、控风险、降不良”为主线，强化全面风险管理，突出信用风险管理，主抓压降不良贷款，稳步开展各项工作。推进全面风险管理转型，出台多项风险管理制度与相关政策，加强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管理，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结合经济金融形势以及当前监管关注领域，细化限额指标，完善限额管理体系，优化压力测试管理，丰富压力测试情景，促进风险压力更加准确地反映；围绕“控制新增、压降存量”的工作思路，制定不良资产分类处置具体方案，积极探索运用资产证券化、收益权转让、挂牌拍卖等手段加快不良资产处置速度，加强资产质量管控。

4.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2.1 利润表分析

2017年，本公司持续推进战略转型，加快信用卡、资产管理、投资银行业务发展，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收入来源更趋多元。实现利润总额 38.5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1 亿元，增幅 0.02%；净利润 32.2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57 亿元，增幅 1.80%。其中，其他项目收入 0.98 亿元，同比减少 36.53%，主要原因为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8,159,005.54	7,001,962.12	16.52
利息净收入	6,155,109.19	5,663,298.88	8.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05,882.39	1,184,229.76	60.94
其他项目收入	98,013.96	154,433.48	(36.53)
营业支出	4,418,765.61	3,220,216.76	37.22
营业利润	3,740,239.93	3,781,745.36	(1.10)
营业外净收入	111,285.00	68,855.99	61.62
利润总额	3,851,524.93	3,850,601.35	0.02
所得税费用	631,171.88	687,300.93	(8.17)

净利润	3,220,353.05	3,163,300.42	1.80
其他综合收益	(257,595.64)	(141,830.29)	81.62
综合收益总额	2,962,757.41	3,021,470.13	(1.94)

4.2.2 资产负债表分析

4.2.2.1 资产

2017年末，本公司加快转型，主动调整结构，资产规模略有下降。总资产4401.52亿元，比上年减少43.55亿元，降幅0.98%。其中，存放及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44.59亿元，比上年增长27.85亿元，增长166.3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24.47亿元，比上年增加10.54亿元，增长75.71%；投资2149.57亿元，比上年减少457.79亿元，降幅17.56%；其他项目79.44亿元，比上年增加26.40亿元，增长49.77%，主要原因为固定资产增加。资产总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 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增减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670,395.14	10.15	42,128,974.24	9.48	2,541,420.90	6.03
存放及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458,686.16	1.01	1,674,184.07	0.38	2,784,502.09	166.32
贷款及垫款净额	165,675,452.83	37.64	133,271,076.77	29.98	32,404,376.06	24.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46,573.70	0.56	1,392,413.21	0.31	1,054,160.49	75.71
投资	214,956,792.48	48.84	260,736,260.43	58.65	(45,779,467.95)	(17.56)
其他	7,944,165.75	1.80	5,304,331.44	1.20	2,639,834.31	49.77
资产总计	440,152,066.06	100.00	444,507,240.16	100.00	(4,355,174.10)	(0.98)

4.2.2.2 负债

2017年末，本公司负债总额4165.97亿元，比上年减少62.39亿元，降幅1.48%。其中，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余额为793.22亿元，比上年减少430.71亿元，降幅35.19%，主要原因为同业存放款项减少；应付债券余额422.56亿元，比上年增加103.63亿元，增幅32.5%，主要原因为发行二级资本债及同业存单。负债总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 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增减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79,322,427.81	19.04	122,393,649.77	28.95	(43,071,221.96)	(35.19)
吸收存款	281,584,687.82	67.60	256,113,813.75	60.57	25,470,874.07	9.95
应付债券	42,255,874.39	10.14	31,892,423.70	7.54	10,363,450.69	32.50
其他	13,433,644.82	3.22	12,435,455.91	2.94	998,188.91	8.03
负债合计	416,596,634.84	100.00	422,835,343.13	100.00	(6,238,708.29)	(1.48)

注：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包含卖出回购款项。

4.2.3 股东权益

2017年末，本公司股东权益235.55亿元，比上年增加18.84亿元，增长8.69%，主要是盈利积累。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8,301,717.08	—	—	8,301,717.08
资本公积	464.63	—	—	464.63
其他综合收益	74,045.87	—	257,595.63	(183,549.76)
盈余公积	1,983,094.10	322,035.30	—	2,305,129.40
一般风险准备	5,389,843.41	439,423.36	—	5,829,266.77
未分配利润	5,922,731.94	3,220,353.05	1,840,681.89	7,302,403.10
股东权益合计	21,671,897.03	3,981,811.71	2,098,277.52	23,555,431.22

4.2.4 资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其他相关监管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均达到监管要求。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总资本净额	30,453,435.50	22,371,594.30
1.1 核心一级资本	23,723,222.50	21,472,446.00
1.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3,675,543.10	21,442,347.90
1.3 一级资本净额	23,675,543.10	21,442,347.90
1.4 二级资本净额	6,777,892.40	929,246.40
2、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47,111,451.70	195,276,242.30

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8	10.98
4、一级资本充足率（%）	9.58	10.98
5、资本充足率（%）	12.32	11.46

4.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对策

公司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法律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和声誉风险等。

4.3.1 信用风险

本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统筹协调和决策，高级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由总行风险管理部牵头，授信审批部、公司金融部、零售风险控制部、金融市场管理部、审计部等部门实施信用风险控制，在分行层级成立风险管理部对辖内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通过风险度计量、经济资本、差异化贷后管理、指标控制、组合监测、风险预警、风险报告等手段和方法管理信用风险，并根据监管要求及业务发展实际，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受经济增速放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企业纷纷调整资产结构的大趋势下，银行业信用风险继续增大，不良贷款攀升压力犹存。在经济发展的新常态下，本公司以“建规章、控风险、降不良”为主线，强化全面风险管理，突出信用风险把控，以保障信贷资产质量作为管控信用风险重心，主抓不良贷款控新压旧，平稳本公司信贷资产质量架构。整章建制，完善制度体系；成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资产保全部，完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开展专项排查，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定期跟踪整改进度，严肃落实问责；深入推进“一户一策”清收处置方案，多措并举积极推进风险处置；加强政府融资平台管理，按进度完成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置换债券工作，降低贷款集中度；加强出账与贷后管理，开展全行风险压力测试、风险调研、风险评估，多层把控信用风险。全行授信业务运营情况良好，信用风险管控有效，年末不良贷款率 1.36%，保持在较低水平。

4.3.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公司虽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或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审议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定期获取流动性风险报告，并承担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下，制定并执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估流动性风险水平。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具体制定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提出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划，设定主要流动性风险管控目标和限额。总行计划财务部负责执行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控制度和操作规程，开展流动性风险监测分析和压力测试，履行流动性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各业务条线和分支机构是流动性管理的支持协作体系。从业务、产品等方面评估对流动性的影响，监测客户资

金流动，清算分支机构资金，执行总行统一资金调度安排和应急计划。总行审计部负责审计涵盖流动性管理的所有环节，并及时向高级管理层、董事会提交审计报告。监事会负责评价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履职情况，并向股东大会报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紧紧围绕强化风险管理的工作基调，坚持稳妥推进、重点管控，通过完善制度建设、加强指标管控、创新风险防范手段、提升应急管理、合理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和建立多元化融资结构等措施，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逐步提升风险防控能力。一是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通过严控投放节奏，合理分配贷款额度；紧跟市场及行内流动性管理需求，加强债券资产配置，多渠道提高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持有率；逐步降低资产久期，调整其他投资与同业负债规模，同时定期掌握资金真实投向及底层资产风险变动情况，实现同业投资重点监控及集中管理；深化 KPI 考核，合理提高存款资源配置，利用新产品扩大存款来源、提高传统负债占比。二是加快业务创新。优化盘活信贷资产结构，开展信贷资产流转业务，推进业务发展模式及盈利模式转型；发行二级资本债券，提高全行整体资本充足率水平，进一步优化全行主动负债资金结构。三是加强日常风险控制，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建立流动资金风险定期报告制度，落实流动性风险快报制度，设立指标检测，实现日常流动性风险预警管理；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应急演练、积极参与同城多家地方性银行的流动性互助机制，检验与完善应急情况处理手段的有效性。

4.3.3 市场风险

本公司面临由于市场价格(利率和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银行的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中。交易账户包括由以交易为目的持有以及为规避交易账户市场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金融工具(包括本公司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目前本公司建立了包括监管限额、头寸限额、风险限额在内的限额结构体系以实施对市场风险的识别、监测和控制。

4.3.3.1 利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完善规则制度，加强利率定价管理，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进行优化管理，在利率上行的形势下，本公司生息资产的期限结构优于付息负债。一是完善利率风险制度建设与管理架构，规定了限额指标、报告流程及应急措施。二是加强利率定价管理。通过密切关注债券、汇率、银行间市场变动趋势及重点指标变动情况，合理优化全行资产负债结构；配合条线改革，完善定价管理制度体系与基础制度，优化系统功能与定价参数，加强人员培训与经验积累，逐步形成科学高效的利率定价决策支持体系。三是充分利用 comstar 资金管理系统的风险管理模块对市场风险进行逐日盯市，并及时进行压力测试，实现稳健经营。

4.3.3.2 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我国人民币的汇率市场随着国际贸易的发展不断改革，整体汇率机制逐步健全，政策干预减少，银行受汇率波动带来的潜在损失增加，加以国内资金市场日益活跃，汇率风险进一步加大。本公司持续监测外汇市场变化，不断提高跨境业务、高危地区的风险敏感性与警觉性，

灵活调整外汇流动性管理策略和内外部资金价格，在保证流动性安全的基础上，协调外汇资产负债业务平衡发展。另外，严格开展尽职调查，规范跨境担保，减少因汇率波动导致业务金额保证金（含存单质押）覆盖率不足问题，切实将汇率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嵌入业务全流程。

4.3.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一是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明晰业务管理责任，为实现操作风险识别、监控、缓释提供扎实的制度保障；二是完善业务流程，加强风险预警。通过加强新产品、新业务的管理制度、操作流程审核，提前对业务实际投产可操作性进行风险提示。不断完善业务流程与系统改造，强化日常监督与预警监测，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并有针对性地解决；三是追踪市场动态，及时发布风险提示。多渠道获取同业监管通报的典型案例，及时发布多项风险提示，提醒业务操作及管理部门加强风险关注，提高风险警觉性；四是通过开展“三违反、三套利、四不当、市场乱象”等系列专项自查与排查，对存款业务、贷款业务、票据业务、同业业务、理财业务、代销业务等重点业务领域操作风险防控情况进行了全方位的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风险隐患，要求被检查单位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按问题逐一建立整改台账，并派专人跟踪整改进度，以查促改，全面提升全行操作风险防范水平。

4.3.5 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秉承“合规经营、稳健发展”的经营理念，通过健全管理架构，明确管理责任，完善管理制度，全方位、系统化、有重点地推进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合规风险管理的适当性和有效性，有力保障了本公司沿着依法、合规、安全、稳健的轨道向前发展。

一是加强合规风险组织架构与管理机制建设。通过搭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合规管理链条，设立统筹全行合规管理与文化的合规管理部门，建立合规工作、风险事项以及重大合规事项报告制度、建立合规部门与业务部门间的沟通协作机制，为本公司业务良好运行保驾护航。二是健全完善合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做好重点工作部署，建立合规述职工作机制，落实管理责任。三是加强对分支机构的监督指导，扎实开展合规培训。通过对新上任、高风险、关键岗位员工培训，强化人员合规理念。同时，通过对分支机构的日常指导与问题纠正，提高合规人员知识水平与工作技能。四是不断加强行内外沟通，及时了解风险趋势，做好前瞻性的政策与业务指引。

4.3.6 信息科技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等监管政策指导下，持续深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强化信息科技风险控制措施和安全防范手段，有效提升信息科技风险内控管理水平。一是牵头组织开展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网络与信息安全、全面信息科技风险评估、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风险评估等信息科技风险识别与评估工作，根据识别的风险，选择适当的控制措施推进落实。二是制定了《广州银行信息科技关键风险监测指标》，并通过选取关键风险指标，每季度持续开展风险监测，动态跟踪风险趋势，确保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机制的有效性。三是牵头组织业务连续性演练，涵盖核心业务系统、支付系统、金融结算服务平台、网上银行、ATMP

等重要信息系统及关键基础设施，年度重要业务的业务连续性演练覆盖率达 100%。

4.3.7 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贯彻实行声誉风险管理制度，明晰声誉事件报告路径，为声誉风险管理夯实基础。日常无间断进行舆情监测，从源头规范管控舆情风险；建立舆情快速处理机制，运用新媒体手段开展舆情引导及信息披露；定期组织全行声誉风险排查，根据排查情况督促落实整改工作；组织风险培训与演练，及时研判媒体、社会群体关注的热点与焦点问题，有的放矢做好相关工作部署，提高员工声誉风险应对能力，提前防范舆情事件的发生。

4.3.8 反洗钱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善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根据反洗钱监管要求和行内机构改革实际，修订《广州银行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广州银行反洗钱监测报告系统管理办法》，健全行内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全面推进反洗钱系统升级改造，建立健全可疑交易自主监测体系，共设计了 32 条单独的可疑交易监测规则和 20 个可疑交易监测模型，同时优化反洗钱系统工作流程、完善反洗钱系统功能；组织反洗钱宣传，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广泛宣传反洗钱知识，举办反洗钱宣传进社区、进校园等活动，扎实履行金融机构的反洗钱宣传义务，为持续优化反洗钱社会环境发挥积极作用；开展反洗钱培训，以人民银行反洗钱工作要求为指导，以本公司反洗钱内控制度和反洗钱系统操作为主要内容，面向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开展反洗钱业务培训，增强全行员工的反洗钱合规意识；开展反洗钱专项内部检查和审计，及时纠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切实发挥内部审计检查对反洗钱工作的监督作用。

§ 5 股东及股东情况

5.1 股本结构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类型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
法人股	8,028,652,247	96.71	8,030,546,232	96.73
集体股	62,816,329	0.76	62,816,329	0.76
个人股	210,248,506	2.53	208,354,521	2.51
总股本	8,301,717,082	100.00	8,301,717,082	100.00

注：报告期内，6 户法人股通过法院判决过户到自然人名下，涉及股权 1,893,985 股。

5.2 股东情况

5.2.1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11,831 户，其中：法人股股东 909 户，集体股股东 1 户，个人股股东 10,921 户。

5.2.2 前十名股东持股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占比 (%)	报告期增减 (+、-)	期末持股数	占比 (%)
1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52,057,798	50.01	-	4,152,057,798	50.01
2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321,531,994	27.96	-	2,321,531,994	27.96
3	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30,000,000	9.99	-	830,000,000	9.99
4	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70,130,672	2.05	-	170,130,672	2.05
5	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	168,000,000	2.02	-	168,000,000	2.02
6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9,896,416	0.48	-5,867,120	34,029,296	0.41
7	佛山市华银集团有限公司	26,730,529	0.32	-	26,730,529	0.32
8	广州汇华投资有限公司	20,663,636	0.25	-	20,663,636	0.25
9	广州市越秀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688,586	0.20	-	16,688,586	0.20
10	广州市东山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053,411	0.18	-	15,053,411	0.18
合计					7,754,885,922	93.41

注：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理顺广州银行股权及相关问题的通知》（穗财经[2015]111号）以及《广州市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7%国有股权的批复》（穗国资批[2016]51号），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将原代天河区财政局持有的我行股权5,867,120股无偿划拨给天河区财政局指定的广州市天河区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该笔股权划拨已在2017年4月份办理完毕。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目前所持34,029,296股为代荔湾区和开发区财政局持有，待确定受让方后进行划拨。

5.3 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情况

5.3.1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2月，于2013年12月31日更为现名，注册资本63.71亿人民币，是广州市委、市政府整合市属金融产业的金融控股平台，通过有效整合市属金融资产、链接区域金融资源、培育金融新业态，积极发挥国有资本引领、配置和撬动作用，不断提升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现已发展成为区域内金融牌照门类最全的综合金融服务商。

5.3.2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注册资本金17.70亿元，是广州市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现为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金融资产经营、物业租赁管理、酒店经营等。

5.3.3 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8月，原名广州金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1.05亿元，是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企业资产委托管理、证券投资、财务顾问、实业投资、项目融资等业务，承担着广钢集团发展金融与投资业务的重要平台功能。

5.4 前十名股东间关联情况

5.4.1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股份，是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5.4.2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是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5.4.3 广州市东山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越秀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行使其股东权利。

§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在公司职务	年初持股 (股)	年末持股 (股)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黄子励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4,043	4,043	否
丘 斌	男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执行董事、代理行长	0	0	否
梁 宇	男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0	0	是
朱琬瑜	女	非执行董事	0	0	是
赵必伟	男	非执行董事	745,075	745,075	是
薛灼新	男	非执行董事	57,941	57,941	是
何利民	男	非执行董事	0	0	是
郑 逊	男	独立董事	0	0	否
王立新	男	独立董事	0	0	否
陈 骞	男	独立董事	0	0	否
林日鹏	男	监事长	0	0	否
符遐龄	男	职工监事、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总经理	0	0	否
刘少云	女	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	0	0	否
邹 帆	女	外部监事	0	0	否
陈锦棋	男	外部监事	0	0	否

苏祖耀	男	外部监事	0	0	否
林颖旋	女	股东监事	0	0	是
李春元	男	党委副书记	0	0	否
熊瑛	女	纪委书记	0	0	否
李亚光	男	副行长	57,341	57,341	否
黄程亮	男	副行长	0	0	否
马翔鹏	男	工会主席	15,000	15,000	否
胡优华	男	行长助理	0	0	否
林耿华	男	行长助理	0	0	否
窦广涵	男	行长助理	0	0	否
卓 华	男	行长助理	0	0	否
徐 函	女	财务总监	0	0	否
谈新艾	男	首席信息官	0	0	否

6.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聘任情况

6.2.1 2016年12月6日，本公司召开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11名成员，新任董事梁宇、赵必伟、滕建辉、郑逊、王立新、陈骞的任职资格分别于2017年2月、3月取得广东银监局核准。

6.2.2 2017年2月28日，董事滕建辉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去非执行董事职务。

6.2.3 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何利民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2017年7月17日，何利民董事任职资格获广东银监局核准。

6.2.4 2017年10月12日，根据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文件（穗组干[2017]583号），丘斌任广州银行行长、副董事长。2017年11月23日，本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丘斌为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目前，其任职资格待银行业监管机构核准。

6.2.5 2016年12月13日，根据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文件（穗组干[2016]978号），巫克飞不再担任广州银行行长、副董事长职务（保留市管企业正职待遇）。2017年10月27日，巫克飞辞去执行董事职务。

6.2.6 2017年12月25日，根据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文件（穗组干[2017]711号）和（穗组干[2017]713号），李春元任广州银行党委委员、副书记和董事。2018年3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名李春元为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将提交2017年度股

东大会选举。

6.2.7 2017年12月25日和27日，根据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文件（穗组干[2017]712号）和（穗组干[2017]713号），张健不再担任广州银行副行长和董事职务。2017年12月25日，张健辞去执行董事职务。

6.2.8 2017年4月6日，根据广东银监局批复（粤银监复[2017]89号），核准曹岩涛任广州银行董事会秘书。2017年12月27日，曹岩涛因调任广州银行广州分行行长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6.2.9 2017年4月6日，根据广东银监局批复（粤银监复[2017]90号），核准谈新艾任广州银行首席信息官。

6.3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岗员工 3,810 人，其职能结构、学历结构分布如下：

职能结构	人数	占比
管理类	128	3.36%
业务类	3,530	92.65%
保障类	152	3.99%
合计	3,810	100%
学历结构	人数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	462	12.1%
本科	2,644	69.4%
大专	612	16.1%
其他	92	2.4%
合计	3,810	100%

§ 7 公司治理

7.1 公司治理情况

2017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也是广州银行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在这一特殊的转型攻坚期、发展机遇期，董事会在监管部门、广大股东和监事会的大力支持和有效监督下，带领全行上下，统一思想，凝心聚力，坚持创新发展理念，纵深推进二次转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稳步推进经营发展，持续为股东创造稳定收益。

一是健全公司治理运行机制。本公司将党的核心作用与公司治理有效融合，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明确和落实党组织在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建立董事会与党组织的沟通机制，将党委会作为董事会、经营层决策重大事项的前置程序，提升法人治理水平。

二是完善董事会构成。第五届董事会的新任董事全部顺利获得银监任职资格核准后正式履职，新一届董事在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较强的履职能力和良好的社会声誉，整体提升了本公司公司治理决策与监督的专业性、科学性和独立性。

三是强化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本公司及时落实监管精神，加强公司治理基础制度建设，按照有关规定及同业先进做法，建立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机制，优化授权体系，促进科学决策，并修订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完善董事提名程序，充实董事任职条件，强化董事履职要求，规范股东行为，加强股权管理和关联交易管理，夯实公司治理运行基础。

四是积极实施资本补充，加速资本与股权结构优化进程。成功发行 50 亿元二级资本债，有效提高资本充足率水平；联合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启动广州银行股权结构优化工作，通过“减持股份+增资扩股”双管齐下，推进增资扩股 50 亿股及大股东股权减持，引入优质投资者，降低股权集中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综合发展实力；启动股份确权和清理、规范资产权属、梳理历史沿革、完善公司治理等四项规范工作并取得阶段性成果。

五是纵深推进转型发展，探索综合化经营。按照“聚焦业务转型，强化风险管理，激励引导清晰，再造业务流程”的工作思路，持续推进二次转型，改革成效显著；完善组织架构和网点布局，对总行部门职责进行重新梳理和定位，明确职能定位，强化条线部门关键职能；多渠道探索综合化经营，推进消费金融公司、直销银行的设立，利用科技创新与金融相融合，为小微企业、广大市民等提供普惠金融服务。

六是组织董事、高管履职评价。本公司结合工作实际，通过自评与互评、董事会评价、监事会评价等环节对董事、高管进行了年度履职评价，并将评价情况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以此强化对董事、高管的约束和监督机制，增强董事、高管履职能力，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

七是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合规高效地进行信息披露，适度增加主动性信息披露，不断提高披露的标准和质量，确保股东及时获得真实、完整、准确的信息，合法保障股东知情权；持续探索和实施多样化的信息沟通渠道和方法，搭建和完善股东交流平台，通过新媒体等方式增强与股东交流，加强内部合作与联动，形成客户营销和股东关系建设的协同效应。

7.2 股东大会

根据 2017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在《金融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公告，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3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共计 77.49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35 %。会议审议通过《广州银行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广州银行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广州银行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广州银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广州银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广州银行 2016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广州银行 2016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广州银行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广州银行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关于选举何利民同志为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广

州银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广州银行增资扩股的议案》和《关于广州银行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根据 2017 年 11 月 8 日本公司在《金融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1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共计 77.09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85%。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丘斌同志为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听取了《关于巫克飞同志辞去执行董事等职务的报告》。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经律师见证，以上两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能确保所有股东平等享有且能充分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

7.3 董事会

7.3.1 董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名，非执行董事 8 名（包括独立董事 3 名）。截至 2017 年底，由于部分董事工作调动，共有 10 名董事履职，其中执行董事 2 名（董事丘斌同志任职资格待监管核准），非执行董事 8 名（包括独立董事 3 名）。执行董事张健同志于 2017 年 12 月辞职后，本公司董事会已推荐李春元同志为执行董事，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各位董事均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2017 年，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程序，诚信、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有效发挥董事会的决策功能，促进发展战略规划的不断推进实施，为本公司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切实维护了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7.3.2 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其中现场会议 7 次，通讯表决 4 次，共审议通过议题 68 项，听取报告 11 项。

7.3.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17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8 次。其中，董事会战略发展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 7 次，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 7 次，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 9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分别对公司重大发展战略、财务报告、全面风险管控、关联交易管理、合规管理、内审内控、董事及高管提名、薪酬与考核实现、

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

7.4 监事会

7.4.1 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股东监事 1 名。全体监事从维护广大投资者和本公司利益出发，忠实、勤勉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独立发表专业意见，有效发挥了监督职责，推动本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健康稳健发展。

7.4.2 监事会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4 次，均为现场会议，共审议通过议题 11 项，听取报告 4 项。

7.4.3 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

7.4.4 监事会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组织考察调研活动 9 次，具体如下：

7.4.4.1 2017 年 2 月和 8 月，对本公司信用卡中心和信息技术部开展调研，围绕办公场地规划、不良资产核销、人员管理、信息监管评级、灾备建设工作等方面情况深入了解情况，根据监督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7.4.4.2 2017 年 4 月、7 月、10 月、11 月，分别对东莞、惠州、江门、横琴、中山等分行开展调研工作，重点围绕本公司二次转型措施落实、分行组织架构、人员队伍建设、经营状况、风险管控和不良贷款处置以及总行政策措施的执行效果等方面，深入基层行了解情况，听取分行在经营管理中取得的成绩和遇到的困难，形成调研报告并反馈给本公司高管层。

7.4.4.3 2017 年 7 月，前往贵阳银行考察，深入学习同业关于监事会组织建设、监督检查工作开展、董监事和高管履职评价，以及外部监事工作机制等方面的经验，了解上市银行监事会运作与监督机制。

7.4.4.4 2017 年下半年，外部监事对本公司对公贷款业务管理情况开展调研，分析本公司对公贷款业务状况及存在问题，剖析对公逾期贷款形成的内外部因素，从结构创新、处置制度、风管效率以及队伍建设等方面提出管理建议。

7.5 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构建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为主体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

“三会一层”相互制衡，各司其职，分别行使决策、监督和执行职能，各级经营机构、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构建了全面、审慎、有效和适度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适应经济金融新常态，深化改革创新，强化风险与内控管理，坚持“内控促发展，合规创价值”的理念，内部控制职责逐步明晰，制度体系和业务流程持续优化，信息系统控制能力不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日趋完善，内部审计监督力度显著增强，内部控制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年没有重大风险事项发生。

§ 8 重要事项

8.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作为被告的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根据法院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确认的诉讼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4,650,000元。经向专业法律顾问咨询后，本行高级管理层认为目前该等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存在作为原告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8.2 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8.3 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8.4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8.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

8.6 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公司也没有受到监管机构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

8.7 其他重要事项

8.7.1 2016年11月28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博罗支行开业的批复》（惠银监复[2016]62号），惠州博罗支行获准开业。2017年1月18日，惠州博罗支行正式开业。

8.7.2 2016年12月20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广州银行广州空港支行开业的批复》（粤银监复[2016]442号），广州空港支行获准开业。2017年3月21日，广州空港支行正式开业。

8.7.3 2016年12月23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银监局关于广州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粤银监复[2016]45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并按照有关规定计入本公司二级资本。2017年4月10日，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63号），同意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

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二级资本债券。目前，本期债券已发行结束，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后续信息披露和本息兑付工作。

8.7.4 2017年11月13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广州银行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亿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募集资本金方案，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目前，相关工作正有序推进中。

§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9.2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4,670,395,141.41	42,128,974,237.41
存放同业款项	2	3,104,566,156.25	1,396,704,068.04
拆出资金	3	1,354,120,000.00	277,48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503,176,185.00	3,613,066,547.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446,573,696.75	1,392,413,209.04
应收利息	6	2,177,844,400.52	1,549,039,981.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7	165,675,452,829.47	133,271,076,775.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22,216,833,507.97	14,508,001,415.19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62,176,259,595.26	53,960,956,986.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	130,060,523,180.62	188,654,235,483.97
投资性房地产	11	1,317,936,600.00	1,290,328,615.00
固定资产	12	2,523,078,919.40	1,691,210,296.29
无形资产	13	47,679,351.14	30,098,09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701,674,689.65	361,607,560.76
其他资产	15	1,175,951,806.94	382,046,890.53
资产总计		440,152,066,060.38	444,507,240,161.81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	1,000,000,000.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52,956,830,267.97	102,853,694,617.49
拆入资金	18	1,916,541,2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24,449,056,339.95	19,539,955,149.72
吸收存款	20	281,584,687,818.98	256,113,813,746.61
应付职工薪酬	21	634,901,452.15	333,341,444.38
应交税费	22	392,884,559.64	475,992,884.85
应付利息	23	10,937,057,544.27	10,369,397,909.02
预计负债	24	9,313,835.35	8,444,334.76
应付债券	25	42,255,874,387.17	31,892,423,703.81
其他负债	26	459,487,436.42	1,248,279,338.16
负债合计		416,596,634,841.90	422,835,343,128.80
股东权益			
股本	27	8,301,717,082.00	8,301,717,082.00
资本公积		464,634.48	464,634.48
其他综合收益	43	(183,549,769.60)	74,045,872.05
盈余公积	28	2,305,129,403.54	1,983,094,098.76
一般风险准备	29	5,829,266,775.30	5,389,843,411.87
未分配利润	30	7,302,403,092.76	5,922,731,933.85
股东权益合计		23,555,431,218.48	21,671,897,033.0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40,152,066,060.38	444,507,240,161.81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 营业收入		8, 159, 005, 541. 51	7, 001, 962, 120. 53
利息收入	31	18, 354, 523, 677. 37	16, 859, 056, 171. 27
利息支出	31	(12, 199, 414, 489. 61)	(11, 195, 757, 291. 07)
利息净收入		6, 155, 109, 187. 76	5, 663, 298, 880. 2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	2, 180, 111, 445. 27	1, 293, 726, 991. 6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	(274, 229, 052. 52)	(109, 497, 228. 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905, 882, 392. 75	1, 184, 229, 763. 19
投资收益	33	1, 947, 485. 05	3, 763, 428. 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	29, 097, 821. 00	76, 073, 373. 12
汇兑收益		1, 836, 618. 29	16, 910, 662. 49
其他业务收入	35	64, 844, 574. 66	57, 686, 012. 94
其他收益		287, 462. 00	-
二、 营业支出		(4, 418, 765, 609. 03)	(3, 220, 216, 762. 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	(102, 945, 220. 65)	(226, 605, 692. 04)
业务及管理费	37	(2, 738, 967, 671. 30)	(1, 984, 618, 730. 25)
资产减值损失	38	(1, 556, 805, 836. 12)	(996, 513, 298. 78)
其他业务成本	39	(20, 046, 880. 96)	(12, 479, 041. 21)
三、 营业利润		3, 740, 239, 932. 48	3, 781, 745, 358. 25
加：营业外收入	40	128, 435, 807. 77	76, 150, 151. 05
减：营业外支出	41	(17, 150, 809. 84)	(7, 294, 154. 62)
四、 利润总额		3, 851, 524, 930. 41	3, 850, 601, 354. 68
减：所得税费用	42	(631, 171, 882. 63)	(687, 300, 932. 40)
五、 净利润		3, 220, 353, 047. 78	3, 163, 300, 422. 2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 220, 353, 047. 78	3, 163, 300, 422. 2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 其他综合收益	43	(257, 595, 641. 65)	(141, 830, 292. 92)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 782, 380. 80	(4, 359, 623. 25)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的变动		6, 782, 380. 80	(4, 359, 623. 2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 378, 022. 45)	(137, 470, 669. 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4, 378, 022. 45)	(137, 470, 669. 67)
七、 综合收益总额		2, 962, 757, 406. 13	3, 021, 470, 129. 36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3,118,669,195.2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565,0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31,194,792,576.3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000,000,000.00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825,642,390.2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款项净减少额		3,091,323,160.00	4,562,298,740.54
收取利息的现金		8,359,114,530.62	8,000,886,809.35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81,457,745.11	1,188,417,653.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445,824.34	338,053,92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89,983,650.30	48,968,118,898.6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704,719,931.82)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27,060,000.00)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4,425,990,277.15)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0,922,553,853.3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3,800,278,207.19)	(422,036,090.25)
支付利息的现金		(10,071,734,302.67)	(7,266,437,006.0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4,229,052.52)	(109,497,228.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1,057,108.77)	(924,870,136.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0,829,633.04)	(1,096,372,554.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8,817,390.30)	(259,841,89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74,715,903.46)	(21,001,608,76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57,684,732,253.16)	27,966,510,13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2,372,427,413.91	294,224,357,633.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11,331,352.46	9,342,937,603.99
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	1,082,563.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083,758,766.37	303,568,377,800.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709,653,256.64)	(358,185,247,379.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804,110.88)	(151,867,604.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691,457,367.52)	(358,337,114,983.6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92,301,398.85	(54,768,737,18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及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131,479,205,060.00	105,968,144,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479,205,060.00	105,968,144,300.00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120,961,978.66)	(1,142,575,607.79)
偿还债务及同业存单支付的现金		(122,680,000,000.00)	(103,8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800,961,978.66)	(104,942,575,60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8,243,081.34	1,025,568,692.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041,361.62)	38,988,714.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减少)	44	348,770,865.41	(25,737,669,639.80)
加：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4	11,022,939,841.32	36,760,609,481.12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4	11,371,710,706.73	11,022,939,841.32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464,634.48	74,045,872.05	1,983,094,098.76	5,389,843,411.87	5,922,731,933.85	21,671,897,033.0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3,220,353,047.78	3,220,353,047.78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六、43	-	-	(257,595,641.65)	-	-	-	(257,595,641.6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57,595,641.65)	-	-	3,220,353,047.78	2,962,757,406.13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附注六、28	-	-	-	322,035,304.78	-	(322,035,304.7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六、29	-	-	-	-	439,423,363.43	(439,423,363.43)	-
3. 对股东的分配	附注六、30	-	-	-	-	-	(1,079,223,220.66)	(1,079,223,220.66)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464,634.48	(183,549,769.60)	2,305,129,403.54	5,829,266,775.30	7,302,403,092.76	23,555,431,218.48
项 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464,634.48	215,876,164.97	1,666,764,056.53	4,097,158,587.62	5,530,686,769.53	19,812,667,295.1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3,163,300,422.28	3,163,300,422.28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六、43	-	-	(141,830,292.92)	-	-	-	(141,830,292.9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41,830,292.92)	-	-	3,163,300,422.28	3,021,470,129.36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附注六、28	-	-	-	316,330,042.23	-	(316,330,042.2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六、29	-	-	-	-	1,292,684,824.25	(1,292,684,824.25)	-
3. 对股东的分配	附注六、30	-	-	-	-	-	(1,162,240,391.48)	(1,162,240,391.48)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01,717,082.00	464,634.48	74,045,872.05	1,983,094,098.76	5,389,843,411.87	5,922,731,933.85	21,671,897,033.01